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 12 时在北京市东城区白桥大街 15 号嘉禾国信大厦 6 层会议室举行。公司监事张春平、李海冰、冯都乐出席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春平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与会监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公司业绩及其他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锁的 4 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中关于主体资格的规定，其在锁定期内的考核结果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解锁要求，解锁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办理相关解锁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尹春芬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禁止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其获授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同意公司按照

上述原因回购并注销尹春芬持有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700,000 股，回购价格为 48.85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单价的计算结果准确，董事会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 月 11 日